

##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关于提交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本公司全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本公司出具的相关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交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全体董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

何百祥

---

殷恒波

---

路长全

---

刘焱

---

郭宝华

---

顾其荣

---

许良虎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交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全体董事签章页）

---

何百祥

---

郭北琼

---

孙红梅

2016年5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交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全体监事签章页）

---

王小俊

---

张德顺

---

田月仙

2016年5月16日